

湘琼先进制造业共建产业园及临港物流基地设施配套项目(八所港高排港区一期工程)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网上公开信息

根据《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工作规范》的要求，现将《湘琼先进制造业共建产业园及临港物流基地设施配套项目(八所港高排港区一期工程)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相关信息公示如下：

评价单位：海南兆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东方临港产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地理位置：本项目位于八所港高排港区北港池东南侧。

项目联系人：叶跃飞

项目简介：高排港区一期工程为八所港新建港区的起步工程，共建设6个3~7万吨级通用或多用途泊位，分两个阶段实施，第一阶段建设3个泊位（包括1个7万吨级通用泊位、2个3万吨级多用途泊位），主要承担东方临港产业园（含湘琼共建产业园）2030年前新增水运需求，兼顾鱼鳞洲港区部分货运搬迁和近期南海开发后勤服务保障运输需求的功能；第二阶段建设3个7万吨级通用泊位，主要承担鱼鳞洲港区剩余需转移的运输需求，兼顾产业园新增水运需求。

高排港区一期工程共建设6个3~7万吨级通用或多用途泊位，分两个阶段实施，第一、二阶段泊位岸线长度合计为1599m，6个泊位设计年通过能力合计为1820万t。

现场调查人员： /

现场调查时间： /

建设单位陪同人： /

建设项目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根据本项目生产工艺及使用的设备、原辅材料，结合类比检测等综合分析，认为本项目可能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有：（1）化学因素：矽尘、煤尘、水泥粉尘、氨、尿素、锰及其化合物、电焊烟尘、臭氧、氮氧化物、一氧化碳、硫化氢、二氧化氯；（2）物理因素：噪声、高温、电焊弧光。

通过预测分析可知：本项目拟采用自动化程度较高的装卸设备，尽量避免人工直接接触，拟在转接点设置防尘密封罩，管道密闭化、转运站拟设有洒水抑尘设施，皮带机拟设有洗带设施等防护措施降低劳动者的职业危害，认为本项目在采取了拟设置的防护设施及措施后，在装卸车正常作业过程中产生的矽尘、煤尘、水泥粉尘、氨、尿素、锰及其化合物、电焊烟尘、臭氧、氮氧化物、一氧化碳、硫化氢、二氧化氯、噪声、高温、电焊弧光的浓度或强度应不会超过职业接触限值。

评价结论与建议：本项目属于装卸搬运和仓储业，参考《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的规定，属于目录中“装卸搬运”，其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为“一般”。

本项目在采取了拟设置的各项防护措施及落实本报告中所提出的有关补充措施及建议后，各主要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岗位的职业病危害因素预期浓度（强度）范围和接触水平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专家评审组同意通过该《预评价报告》，评价单位按专家组意见修改《预评价报告》。